

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总第 268 期

2026 年 1 月 16 日

会议纪要

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1 月 15 日在市行政中心举行。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吴新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姜永华、陈本高、潘建华、季红星、王少勇、保德林、陆国强等领导同志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兼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姜永华同志所作的《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和补选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发改委主任秦艳秋同志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5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和《关于 2026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编排情况的报告》，并对 2025 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和责任单位履职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陆国强同志所作的《关于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有关建议事项的说明》，审议通过了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建议事项。

会议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副市长于立忠同志受市长张彤同志委托向会议提请的关于张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市法院代理院长孙晋琪同志向会议提请的关于黄卫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市检察院检察长恽爱民同志向会议提请的关于李小东同志免职的议案，以及拟任职人员的发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人事任免事项。会议补选王晓斌同志为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结果依法报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会议接受章朝阳同志辞去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吴新明同志向新任职人员颁发任命书，新任职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市政府副市长于立忠，市法院代理院长孙晋琪，市检察院检察长恽爱民，市监委及市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总第 268 期

2026 年 1 月 16 日

编辑出版:《南通市人大常委会公报》编辑部

地址:南通市世纪大道 6 号

电话:0513-85216150

邮编:226018

刊号:苏南通市报刊准印证
STK97-44 号

目 录

1.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议程	(1)
2.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日程安排	(2)
3.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和补选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	姜永华(3)
4.关于 2025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	南通市人民政府(5)
5.关于 2026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编排情况的报告	南通市人民政府(17)
6.关于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有关建议事项的说明	陆国强(40)
7.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人员名单	(46)
8.关于提请张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南通市人民政府(47)
9.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人员名单	(48)
10.关于提请黄卫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49)
11.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人员名单	(50)
12.关于提请李小东同志免职的议案	南通市人民检察院(51)
13.关于接受章朝阳同志辞去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52)
14.辞呈	(53)

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议程

- (一)审议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和补选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
- (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5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和2026年民生实事项目编排情况的报告,对2025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和责任单位履职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
- (三)审议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建议事项;
- (四)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 (五)补选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 (六)审议人事任免议案。

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日程安排

日期	内 容	主持人	出席(列席)	地 点
一月十五日（星期四）	9:30—11:00 全体会议 1.听取本次会议议程和日程安排(草案)的说明； 2.听取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和补选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 3.听取市政府关于2025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和2026年民生实事项目编排情况的报告； 4.对2025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和责任单位履职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 5.听取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建议事项的说明； 6.市人大常委会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7.书面提请审议省十四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名单； 8.提请人事任免议案； 9.拟任职人员发言； 10.联组审议； 11.补选省十四届人大代表； 12.通过有关事项； 13.颁发任命书； 14.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吴新明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市政府、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负责同志； 市政府办公室、发改委负责同志； 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副处级以上干部，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人大工作联络处负责同志。	市行政中心三楼第一会议室

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 和补选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6年1月15日在南通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南通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党组书记
兼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姜永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为565名,至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时,实有代表558名。

市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以来,海安代表团童剑,如皋代表团何益军、刘坤、王海慧,如东代表团张兆江,通州代表团王凯、成永海,解放军代表团王文、王伟、陈剑锋、胡中贊等11名代表调离本行政区域。因工作需要,去年12月至今年1月以来,杨春红、严长江、张亚曦、张爱娟、景迅等5名同志在海安市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秦金春、殷蓓等2名同志在如皋市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朱正俊、陈慧宇、赵明远、顾晓明、唐建泉、蔡宏伟等6名同志在如东县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顾云峰、郭建等2名同志在启东市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达培炎、姜宇敏、黄林华、曹金海、葛扬华、景爱梅等6名同志在崇川区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王进、任智峰、张杰等3名同志在海门区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因个人原因,王传威在海安市人大常委会上辞去了代表职务。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以上 36 名市人大代表资格终止。至此,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实有 522 名,暂缺 43 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有关规定,今年 1 月,分别在海安市、如皋市、如东县、启东市、崇川区、通州区、海门区人大常委会上和南通军分区军人代表大会上补选了 19 名代表,他们是:**史有根**(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张红霞**(海安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代主任)、**徐荣**(海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人选、党组书记),**王卫华**(如皋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王鸣昊**(如皋市委书记)、**孙晋琪**(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代理院长)、**陈晗**(如皋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代主任),**杨万平**(如东县委书记)、**严勇健**(民建南通市委专职副主委)、**邱志珺**(如东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汤葱葱**(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党组书记,市港口管理局局长),**王文圣**(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孙晓光**(泰科电子汽车事业部中国区副总裁兼总经理、泰科电子工业及商用车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李学义**(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曹海宏**(崇川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代主任)、**熊俊**(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杨东杰**(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王文献**(海门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刘春军**(南通军分区司令)。

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举行了会议,对调离、辞职和补选的代表资格进行了审查。经审查,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调离、辞职的代表确认其代表资格终止,对补选的代表确认其代表资格有效。至此,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为 541 名,暂缺 24 名。

请予审议。

关于 2025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南通市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南通市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关心支持下，认真做好统筹协调工作，按照“月跟踪、季调度”工作机制，扎实有效地推进 2025 年市政府各项民生实事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 项民生实事项目全部完成既定目标，其中 7 项超额完成。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提升全市 0—3 岁婴幼儿托育服务能力，通过新建及改造等渠道增加 4000 个普惠托位，建成 7 个省(市)级社区普惠托育点。全市 50%以上的幼儿园提供 0—3 岁托育服务。

完成情况：已完成

1. 新建或改造 4000 个普惠托位：新增(改造)普惠托位 4000 个，任务完成率 100%，千人口托位数达到 4.8 个。

2. 建成 7 个省(市)级社区普惠托育点：建成 9 个省(市)级社区普惠托育点。其中，6 个省级社区普惠托育点(如皋市芒果乐乐托育中心、崇川区立宝托育幸福分园、如东顾嘉托育、启东蒙台梭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南通高新区科技新城幼儿园、南通海门区婴梦托育有限公司)。

3. 全市 50%以上的幼儿园提供 0—3 岁托育服务：全市 51% 的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二、新建、改扩建中小学 9 所。优化教育方式,开展学生阳光成长工程。

完成情况:已完成

1.新建、改扩建中小学 9 所:有序推进 9 所中小学新建、改扩建工程,竣工 8 所(海陵中学北校区、如皋市实验小学综合楼、启秀中学滨江校区工程、通师一附滨江校区工程、城中小学五龙汇校区、李堡中学食堂、海安市曲塘中学教学楼、紫琅一小东校区),开工 1 所(南通中学紫琅校区)。

2.开展学生阳光成长工程:录制发布家庭教育指导视频 10 个,开展家庭教育研讨活动 4 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16 场;畅通未成年人成长指导“96111”热线以及学校层面“525”热线服务,累计提供 16.5 万个 24 小时热线咨询服务,同步做好热线重点问题跟进服务;聚焦全市中小学班主任师生沟通开展培训,线上线下近 2.2 万人次参加;开展约 10.3 万人次任课教师构建新型教学关系专题线上线下培训;利用暑期,全市中小学班主任、心理教师、育人导师对重点学生 31.2 万余人联合开展重点入户家访。

三、全市新建 20 个“家门口”就业服务站,新增帮扶 4000 名低收入人口、残疾人、特困职工家庭成员、零就业家庭成员、登记失业 1 年以上的长期失业人员等五类困难人员就业。组织不少于 4000 名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参加就业见习。

完成情况:已完成

1.全市新建 20 个“家门口”就业服务站:20 个“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建设完成(海安市 4 个、如皋市 3 个、如东县 2 个、启东市 2 个、通州区 3 个、海门区 2 个、崇川区 3 个、开发区 1 个),完成率 100%。

2.新增帮扶 4000 名五类困难人员就业:兜底帮扶 6523 名五类困难群体实现就业,完成率 163.1%。

3.组织不少于 4000 名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组织 5416

名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参加就业见习,完成率 135.4%。

四、建设 15 个基层康复治疗中心,开设 200 张康复联合病床,为居民就近提供康复服务。新增 11 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五级中医馆。深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达 65%以上,为行动不便、失能患者提供上门服务 5 万人次以上。

完成情况:已完成

1.建设 15 个基层康复治疗中心:15 个基层康复治疗中心已完成设备、场地、人员配备,建设进度达 100%。

2.开设 200 张康复联合病床:海安市曲塘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如皋市九华镇卫生院 10 张、如东县马塘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启东市吕四港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通州区石港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海门区悦来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崇川区幸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张、崇川区钟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崇川区唐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崇川区新城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张、崇川区学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崇川区和平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开发区小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苏锡通园区张芝山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通州湾示范区三余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完成率达 100%,顺利通过市级验收。

3.新增 11 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五级中医馆:组织专家对五级中医馆建设情况进行实地督促指导,11 个中医馆硬件建设已达标,顺利通过市级验收。

4.深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达 65%以上:各地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均实现 65%以上。

5.为行动不便、失能患者提供上门服务 5 万人次以上:为行动不便、失能等患者上门服务达 11.2 万人次(海安市 21359 人次、如皋市 195 人次、如东县 2541 人次、启东市 60253 人次、通州区 4942 人次、

海门区 35 人次、崇川区 18704 人次、开发区 1114 人次、苏锡通 226 人次、通州湾 2314 人次), 完成率 223.4%。

五、全市县级以上公立医院全面实施门急诊“先诊疗后付费”医疗服务模式。提升参保患者就医体验,实施基层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刷脸付”1000 家。

完成情况:已完成

1.全市县级以上公立医院全面实施门急诊“先诊疗后付费”医疗服务模式: 全市 20 家县级以上公立医院推动门急诊“先诊疗后付费”医疗服务模式(南通市一院、南通市二院、南通市三院、南通市四院、南通市六院、南通市妇保院、南通市中医院、南通市肿瘤医院、海安市人民医院、海安市中医院、如皋市人民医院、如皋市中医院、如东县人民医院、如东县中医院、启东市人民医院、启东市中医院、通州区人民医院、通州区中医院、海门区人民医院、海门区中医院),完成率 100%。

2.实施基层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刷脸付”1000 家: 实施基层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刷脸付”1268 家(市区 252 家、海安市 222 家、如皋市 55 家、如东县 213 家、启东市 210 家、通州区 140 家、海门区 176 家),完成率 126.8%。

六、实施重点人员免费筛查:(1)35—64 周岁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2)65 周岁以上男性常住居民开展前列腺癌筛查;(3)五年级在校学生脊柱侧弯筛查。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35—64 周岁妇女宫颈癌筛查 20.44 万人、乳腺癌筛查 20.37 万人,任务完成率分别为 104.72%、104.41%。

2.65 周岁以上男性常住居民开展前列腺癌筛查 45832 例,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3.五年级在校学生脊柱侧弯筛查 66079 名,完成率 112%。

七、完善“家门口”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新增改造提升 40 个城市社区助餐和 90 个示范性村级互助养老睦邻点。完成家庭适老化改造 1 万户。增设优化老年大学课程,为全市老年人提供学位不少于 7 万个。

完成情况:已完成

1. 新增改造提升 40 个城市社区助餐:60 个社区助餐点改造提升工程已全部完成(海安市 8 个、如皋市 8 个、如东县 6 个、启东市 6 个、通州区 6 个、海门区 6 个、崇川区 15 个、开发区 3 个、苏锡通 1 个、通州湾 1 个),完成率 100%。

2.新增改造提升 90 个示范性村级互助养老睦邻点:90 个示范性村级互助养老睦邻点工程已全部完成(海安市 14 个、如皋市 13 个、如东县 14 个、启东市 17 个、通州区 13 个,海门区 16 个、苏锡通 1 个、通州湾 2 个),完成率 100%。

3.完成家庭适老化改造 1 万户:10018 户家庭适老化改造已全部完成,完成改造率 100%。

4.为全市老年人提供学位不少于 7 万个:为全市老年人提供不少于 7.1 万个学位、培训 82 万人次,完成率达 101.4%。

八、推动既有住宅加装 400 台电梯和更新 600 台电梯。开展老旧住宅电梯评估及隐患整治。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推动既有住宅加装 400 台电梯和更新 600 台电梯:推进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405 台,完成率 101.3%;更新电梯 856 台,完成率 142.7%。

2.开展老旧住宅电梯评估及隐患整治:完成 800 台老旧住宅电梯评估任务(海安市 80 台、如皋市 43 台、如东县 11 台、启东市 92 台、通州区 60 台、海门区 94 台、崇川区 336 台、开发区 84 台),发现隐患 2124 条,已全部完成整改。

九、提升公安便民服务效率和公众安全感,新建 25 个“通城智慧警亭”,提高“见警率、亮灯率”,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平安稳定。

完成情况:已完成

已完成 25 个警亭建设,并投入实体化运行。其中一类 10 个(崇川区 8 个、开发区 1 个、兴东机场 1 个),二类警亭 15 个(崇川区 12 个、开发区 2 个、苏锡通 1 个)。

十、为全市重点弱势群体家庭安装无线智能感烟探测报警器、简易喷淋设施 8500 套以上。分三年为全市村(社区)配齐灭火设施,2025 年为 650 个以上村(社区)配备水罐微型消防车及随车器材装备。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为全市重点弱势群体家庭安装无线智能感烟探测报警器、简易喷淋设施 8500 套以上:已安装 8731 套,完成率 102.7%。

2.为 650 个以上村(社区)配备水罐微型消防车及随车器材装备:完成 687 个村(社区)装备采购并配备到位,完成率 105.7%,其中苏锡通、开发区已提前完成三年配备任务。

十一、提高社会急救能力:(1)为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新增配备 547 台 AED 机(自动体外除颤仪),实现全覆盖。(2)在人员密集公共场所配备 200 台 AED 机(自动体外除颤仪)。开展 AED 操作培训 3 万人。

完成情况:已完成

1.为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新增配备 547 台 AED 机(自动体外除颤仪):已配备 547 台,完成率 100%。

2.在人员密集公共场所配备 200 台 AED 机(自动体外除颤仪):已配备 207 台,完成率 103.5%。其中,市红十字会、市慈善联合总会完成 100 台配置,县(市、区)红十字会完成了 107 台配置(海安市 16 台、如皋市 84 台、崇川区 7 台)。

3.开展 AED 操作培训 3 万人:面向社会公众累计完成 CPR+AED 取证培训 3.99 万人,完成率达 133.1%。

十二、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和能力建设,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1100 场次。组织开展基层综合演练 4000 场次。为城镇残疾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留守儿童等脆弱人群发放应急包 1 万套。进一步扩大自然灾害人身意外伤害综合险保障范围。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1100 场次:已开展“五进”活动 1890 场次(市本级 26 场次、海安市 132 场次、如皋市 157 场次、如东县 189 场次、启东市 135 场次、通州区 489 场次、海门区 161 场次、崇川区 134 场次、开发区 262 场次、苏锡通 105 场次、通州湾 100 场次),完成率 171.8%。

2.组织开展基层综合演练 4000 场次:已组织开展基层综合演练 4760 场次,完成率 119%。

3.为城镇残疾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留守儿童等脆弱人群发放应急包 1 万套:为城镇残疾人等脆弱人群发放应急包 10173 套,完成率 101.7%。

4.进一步扩大自然灾害人身意外伤害综合险保障范围:完成自然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合同续签,进一步扩大自然灾害民生保险保障范围,将临时来南通出差、旅游、务工等流动人员一并纳入自然灾害人身意外综合险保障范围。积极开展自然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政策宣传,累计开展灾害信息员培训 2100 人次,组织宣传科普 116 场次,发放宣传册 31.6 万份,宣传海报 8700 份,在 258 个公交站台播放宣传视频。累计为 1000 余名群众提供“一对一”政策咨询服务,有效提升居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十三、开展家政服务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5000 人次以上,新增取得家政服务人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000 人次以上。建设家政服务

平台。提升养老机构服务水平,开展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全员培训,年度覆盖 8000 人次以上。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开展家政服务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5000 人次以上,新增取得家政服务人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000 人次以上:开展家政服务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15004 人,新增取得家政服务人员相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2278 人,均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2.建设家政服务平台:已完成家政服务平台系统所有功能模块的开发,通过项目功能初步验收,组织家政服务机构、服务人员信息录入并上线试运行。

3.开展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全员培训,年度覆盖 8000 人次以上:开展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全员培训 8850 人次,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十四、提升城乡居民出行便利度,推动“轨交+公交+共享单车”三网融合发展,新辟优化 25 条以上公交线路,新增“好通约巴”动态公交服务 5 个区域。推进公交到(进)医院。

完成情况:已完成

1.新辟优化 25 条以上公交线路:新辟优化 33 条公交线路(新辟 D29、D30、D31、D32、M8 等 5 条公交线路及如皋中心区动态公交 1 条,优化调整 19、25、30、77、78、92、97、99、616、M6、D22、D31、海安 109、海安 111、如皋 215、如东 109、如东 207、启东 K01、启东 217、通州 210、通州 281、通州 276、海门 102、海门 117、通州湾 803、通州湾 810、通州湾 815 等 27 条公交线路),完成率 132%。

2.新增“好通约巴”动态公交服务 5 个区域:新增幸福、虹桥、开发区、北大街西、观音山等 5 个区域“好通约巴”动态公交,完成率 100%。

3.推进公交到(进)医院:优化调整市二院线路;肿瘤医院公交站

点和停车场建设已完工并通过验收,妇保院公交站点站牌已完成更换。

十五、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实施农村危桥改造 40 座、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110 公里。新建农村生态河道 100 公里,完成农村户厕改造不低于 2.5 万座。

完成情况:已完成

1.完成农村危桥改造 40 座、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110 公里,完成率均为 100%。

2.新建农村生态河道 100 公里:新建农村生态河道 106.51 公里,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3.完成农村户厕改造不低于 2.5 万座:完成农村户厕改造 35808 座(海安市 4350 座、如皋市 6000 座、如东县 11335 座、启东市 5016 座、通州区 5452 座、海门区 3005 座、苏锡通 150 座、通州湾 500 座),其中新建 19192 座、整改 16616 座。严格执行工程竣工逐级验收制度,村、镇逐户登记造册验收,县级开展验收复查,市级完成抽查复核。

十六、持续打造“风从海上来”品牌,实施“南通有戏”艺术精品引进工程,包括:引进 100 场以上高雅艺术精品剧目演出,开展 100 场以上书画展览,培育扶持主城区“艺术精品剧目周周演”小剧场演出 100 场以上。南通博物苑、南通中国珠算博物馆在法定节假日、寒暑假延时开放。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实施“南通有戏”艺术精品引进工程:全市累计引进高雅艺术精品剧目演出 250 场、开展书画展览 113 场、培育扶持主城区小剧场演出 224 场,完成率分别为 250%、113%、224%。

2.南通博物苑、南通中国珠算博物馆在法定节假日、寒暑假期间延时开放:深入落实《推动市直国有博物馆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

若干政策措施》，南通博物苑、南通中国珠算博物馆在法定节假日、寒暑假期间累计延时开放 153 天、281 小时，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十七、优化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新建 60 片嵌入式市民健身球场（其中足球场 30 片），新增 400 张乒乓球桌，更新或新增 1500 件全民健身器材。

完成情况：已完成

1. 新建 60 片嵌入式市民健身球场（其中足球场 30 片）：已建 73 片球场（足球场 46 片、篮球场 14 片、羽毛球场 5 片、乒乓球场 4 片、网球场 2 片、门球场 1 片、匹克球场 1 片），完成率 121.7%；

2. 新增 400 张乒乓球桌：已全部安装到位，完成率 100%；

3. 更新或新增 1500 件全民健身器材：已更新或新增全民健身器材 1511 件，完成率 100.7%。

十八、完善市场诚信服务体系：（1）实施市场电子计价秤“一秤一码”监管，完成 2 万台电子计价秤赋码。开展家用血压计免费检测维修。（2）持续开展“你点我抽他检”活动，向市民开放“点单”抽检食品 2000 批次以上，保障市民舌尖上的安全。（3）在家纺市场新设立 3 个公共检测服务点，为消费者提供免费快检放心服务。

完成情况：已完成

1. 实施市场电子计价秤“一秤一码”监管，完成 2 万台电子计价秤赋码：完成电子计价秤赋码 20610 台，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2. 开展家用血压计免费检测维修：开展家用血压计免费检测维修 2000 台，完成率 100%。

3. 持续开展“你点我抽他检”活动，向市民开放“点单”抽检食品 2000 批次以上：组织开展“你点我检惠民生”意见征集，完成抽检 2221 批次，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4. 在家纺市场新设立 3 个公共检测服务点，为消费者提供免费快检放心服务：3 个公共检测服务点建成投入使用，为消费者提供免

费检验检测、咨询服务共 4229 批次(市纤检所快检服务站 1798 批次、通州区快检服务站 1067 批次、海门区快检服务站 1364 批次),超额完成任务目标。

十九、大力开展小学生体育技能和体质健康提升工程,持续推进“一校一品”建设。

完成情况:已完成

全市 340 所小学开展“一校一品”特色体育项目教育教学、课间锻炼、社团校队训练和校园竞赛活动;开展 11 场市级“一校一品”特色项目学校竞赛活动;组织 9 批体育教师特色项目业务培训活动,组织专业人员进校园开展体育技能培训指导活动。

二十、为农村妇女开展生活技能培训,惠及 2000 人次,推动就业 1000 人次;为妇女、儿童免费提供素质提升活动,惠及 3000 人次;关爱困境儿童,新增“梦想小屋”120 个;开展公益暑(寒)托服务 150 场次;开展残疾人培训 2000 人次,推动残疾人新增就业 1000 人。

完成情况:已超额完成

1.为农村妇女开展生活技能培训,惠及 2000 人次,推动就业 1000 人次:全市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等妇女公益赋能培训 46 场次,惠及 2325 余人次;通过女性专场招聘活动、公益赋能培训、妇女“双学双比”活动项目扶持等,持续推动灵活就业 1000 人次,完成任务目标。

2.为妇女、儿童免费提供素质提升活动,惠及 3000 人次:为妇女、儿童免费提供素质提升活动 1110 场,惠及群众 2.99 万人次,完成率 996.7%(市级开展活动 800 场,惠及 1.33 万人次;县级开展活动 310 场,惠及 1.66 万人次)。

3.新增“梦想小屋”120 个:已建成“梦想小屋”123 间(海安市 35 间、如皋市 18 间、如东县 16 间、启东市 20 间、通州区 13 间、海门区

10间、崇川区8间、开发区3间),完成率102.5%。

4.开展公益暑(寒)托服务150场次:开设198个“公益暑(寒)托服务”点位(其中暑托班158个、寒托班40个),完成率132%。

5.开展残疾人培训2000人次,推动残疾人新增就业1000人:全市残疾人新增就业1197人,完成率119.7%;其中城镇新增305人,完成率117.8%,农村新增892人,完成率120.4%。开展残疾人就业培训137期,培训残疾人2320人,完成率116%。

关于 2026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编排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南通市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南通市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将南通市 2026 年民生实事项目编排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编排原则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在发展中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决策部署。在工作中始终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聚焦普惠共享。突出项目的普遍受益性，优先安排关乎群众切身利益、覆盖范围广、社会效益显著的项目，努力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二是注重急难愁盼。重点关注“一老一小”、教育医疗、就业增收、住房保障、人居环境、交通出行、公共安全等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着力补短板、强弱项。

三是强化可评可测。项目设定力求目标清晰、内容具体、指标量化，便于后续督查考核和效果评估，确保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四是尊重民意民智。畅通民意征集渠道，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使项目编排过程成为凝聚共识、汇聚民智的过程。

二、项目征集情况

自 2025 年 8 月启动民生实事编排工作后，通过座谈、调研等形

式,向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市各相关部门征集项目意见建议,并同步通过市政府网站、南通发布、南通百通 app、南通日报、江海晚报等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共收到编排建议 265 条(其中人大代表 34 条,政协委员 10 条,市级部门 41 条,网站征集 81 条、电子邮箱 32 条、市民来信 67 条)。同时,学习借鉴上海、苏州、杭州等城市民生实事项目作为工作参考,相关合理性建议和内容吸收到 2026 年市民生实事项目计划清单中。

三、项目基本情况

在前期征集、筛选,充分吸收各方意见的基础上,根据市民基本公共服务需求,按照 12 大类进行全覆盖编排(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所居、弱有众扶、行有所畅、环境改善、文体服务保障、公共安全保障、基层服务保障),初步形成 23 项 2026 年民生实事项目计划清单(具体项目内容详见附件)。在编排过程中,注重延续“老实事”、关注“新需求”。

一是传承实效,巩固历年实事项目。注重与历年民生实事项目有序衔接,23 项项目中有 19 项与 2024、2025 年市级民生实事项目保持有序衔接,拟在 2026 年持续推进。如建设社区普惠托育点,全市小学推进“一校一品”建设,重点人员疾病筛查,改造提升社区助餐点,加装、更新电梯,农村危桥改造、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在人员密集公共场所配备 AED 等。

二是紧扣重点,落实省级部署要求。精准对接 2026 年省民生实事初排项目,主动衔接、逐项研究,已初步落实 35 条纳入我市工作计划。如新建孤独症自助互助服务点,为符合条件求职青年提供免费住宿,为老年人免费接种肺炎疫苗,加强物业管理服务,推动中小学在节假日开放体育运动场馆,开展居民小区消防快速处置队伍建设,推动企事业单位开展电动自行车“满电回家”服务行动等。

三是聚焦民声,回应群众热切期盼。在前期意见征集与系统筛

选的基础上,始终坚持倾听并充分吸纳民意,将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既有住宅电梯加装更新、物业管理服务规范提升、社区市集焕新改造、口袋公园建设、公交线路优化调整、“家门口”寒暑托班开设、青年交友特色活动等一批反响强烈的项目纳入民生实事清单,致力解决百姓“急难愁盼”问题。

四是创新示范,谋划城市特色举措。除延续往年和落实上级要求外,创新编制新增小哥公寓、为新就业群体提供学费补助、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推动“医养护”技能人才联动培养、融合发展;为高层住宅小区配备灭火救援专业装备;完善健康管理场景应用,向个人开放体检数据联网比对及电子健康档案等。

(据初步测算,2026年23项民生实事总投入约17.15亿元,其中市本级财政投入约0.92亿元。)

下一步,我们将根据本次会议的意见,抓紧修改完善,按程序提请相关会议审定,真正把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民生实事选准选好。

附件:南通市2026年民生实事项目建议清单

附件

南通市 2026 年民生实事项目建议清单 (讨论稿)

一、整体推进市、县贯通的普惠托育综合服务网络建设,启动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新建 2 家县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建成 7 家省(市)社区普惠托育点、15 家城市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驿站、30 家农村普惠托育点,鼓励企事业单位新建托育点,优化提升幼儿园托育服务质量,加快 85 个幼儿园“适托化”改造;实施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制度,推行“生育友好岗”弹性工作模式,实现托育机构“医育结合”覆盖率 100%;开展托育机构在岗人员职业技能培训不少于 2000 人次,托育服务从业人员持证率达 80%。(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发改委、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提升普惠托育服务,启动市级、如皋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建成海安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实现全覆盖;建成 7 家(省级 5 家、市级 2 家)社区普惠托育点(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崇川各 1 家)、15 家城市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驿站(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崇川各 2 家,开发区 1 家)、30 家农村普惠托育点(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各 4 家,开发区、苏锡通、通州湾各 2 家);鼓励企事业单位新建托育点,为职工提供婴幼儿照看服务;加快“适托化”改造,85 个(崇川 25 个,海安、启东各 15 个,如东、通州各 10 个,如皋、海门、开发区各 3 个、苏锡通 1 个)幼儿园创设安全、温馨、富有启发性的环境,提升幼儿园托育服务水平和质量。

2. 实施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制度,提高其服务质量和可持续

性；推行“生育友好岗”就业模式，鼓励企业制定弹性工作制、就近办公、不强制打卡等灵活制度；基层卫生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签约，提供膳食营养、生长生育、疾病防控等服务，实现托育机构“医育结合”覆盖率 100%。

3.开展托育机构在岗人员职业技能培训不少于 2000 人次（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崇川各 300 人次，开发区 40 人次，苏锡通、通州湾各 20 人次），托育服务从业人员持证率达 80%。

二、开设 190 个“家门口”寒暑假公益托管服务班点，40 个暖“新”伙伴关爱计划周末服务班点；新建（提升）“家门口”青少年宫教学点 38 个；开展妇女、儿童素质提升公益活动不少于 1000 场，覆盖不少于 2 万人次；打造社区终身学习品牌，开发“家门口”老龄友好社交空间 100 个，助力 5 万人次老年人解决智能手机使用难题；建成 10 个养老金融服务点。（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地方金融管理局、市妇联、团市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聚焦新就业群体子女、留守儿童、流动儿童等困境青少年，在全市开设 190 个寒暑假“公益托管服务”班点、40 个周末服务班点，为孩子们提供心理疏导、思想引领、学业帮扶、实践锻炼等关爱服务活动，解决寒暑假及周末看护难问题。

2.统筹利用部分小学（幼儿园）富余或闲置资源，并依托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各板块乡镇（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等场所，创新构建“校宫一体”合作办学模式（教育部门建成“家门口青少年宫”教学点 30 个，市级 2 个、海安 3 个、如皋 5 个、如东 9 个、启东 2 个、通州 2 个、海门 1 个、崇川 3 个、开发区 1 个、苏锡通 1 个、通州湾 1 个；团委开设 8 个教学点，市级 1 个、海安 1 个、如皋 1 个、如东 1 个、启东 1 个、通州 1 个、海门 1 个、崇川 1 个），实行服务就近化，开设艺术、

体育、科创、人文等多领域课程,定期举办公益讲座与专题活动,为青少年提供“便捷、优质、均衡、普惠”的校外教育服务。

3.围绕“家庭教育指导、女性素质提升、儿童兴趣启蒙”等主题,依托市妇儿活动中心、妇女儿童之家等各级活动阵地,以免费公益活动的形式,为妇女儿童提供靶向服务,旨在提升其综合素质,培养良好生活志趣,全年计划开展公益活动 1000 场,覆盖不少于 2 万人次。

4.整合打造“老好”系列社交空间 100 个(崇川区 20 个,老年大学 8 个,海安、如皋、如东、启东、海门、通州各 12 个),用好老年大学教育资源,依托社区服务中心、养老服务站阵地资源,结合市集改造,提供康养服务、茶艺插花、视频摄影、社交娱乐等功能供给;助力 5 万人次老年人解决智能手机使用难题(海安 6100 人次、如皋 8300 人次、如东 7400 人次、启东 7900 人次、通州 7200 人次、海门 6800 人次、崇川 4200 人次、开发区 900 人次、苏锡通 500 人次、通州湾 700 人次)。

5.建成 10 个养老金融服务点,在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崇川、开发区、苏锡通、通州湾各 1 个。

三、实施医康养护一体化服务,整合基层医疗、康养、长护资源,新增 12 个基层康复治疗中心,开设康复联合病床 160 张;推动 10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增加医养结合服务床位 290 张;持续扩大长期护理保险覆盖面,实现更广泛人群的应保尽保,参保率不低于 95%。(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依托 2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10 家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成 12 个基层康复治疗中心,开设康复联合病床 160 张(海安市李堡中心卫生院 10 张、海安市南莫中心卫生院 10 张、如皋市搬经镇

卫生院 20 张、如东县栟茶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如东县双甸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启东市汇龙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启东市寅阳镇中心卫生院 10 张、通州区刘桥中心卫生院 10 张、通州区二甲中心卫生院 10 张、海门区三厂街道中心卫生院 20 张、崇川区秦灶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崇川区天生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张),开展康复诊疗 2 万人次,进一步拓展康复服务“网络”。

2.依托 10 家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增设护理院或开设长期照护专区),增加医养结合服务床位 290 张 (海安市南莫镇中心卫生院 20 张、如皋市长江镇中心卫生院 20 张、如皋市搬经镇卫生院 20 张、如皋市下原镇卫生院 20 张、如东县洋口镇中心卫生院 20 张、启东市汇龙镇中心卫生院 20 张、通州区川姜镇卫生院 50 张、通州区刘桥镇卫生院 50 张、通州区石港镇卫生院 50 张、通州区平潮中心卫生院平东分院 20 张)。

3.持续扩大长期护理保险覆盖面,支持社区嵌入式养老,优化提升长期照护服务能力,实现更广泛人群的应保尽保,参保率不低于 95%(2025 年,全省长护险参保工作开始全面部署推进,预计 2026 年全省参保率目标值为 80% 左右)。

四、实施南通市脑卒中防治与减残试点项目,为 10 个乡镇 30 万人开展脑卒中危险因素初步筛查、综合评估和干预随访,并逐年提升重点人群慢病筛查覆盖面;深入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不少于 90 万名高血压患者、30 万名糖尿病患者提供健康服务,为行动不便、失能等患者提供上门服务不少于 7 万人次;向个人开放体检数据联网比对及电子健康档案;推行商业健康保险就医费用一站式结算。(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 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在国家百万减残工程专家委员会指导下,为 10 个乡镇 30 岁

以上人群开展危险因素初筛不少于 30 万人(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各 1 个乡镇,每镇不少于 3.6 万人;崇川、开发区各 1 个街道,每街道不少于 2.4 万人;苏锡通、通州湾各 1 个乡镇,每镇不少于 1.8 万人),为约 12 万重点人群开展综合评估与风险分层,为约 6 万中高危人群开展公共卫生干预和随访,推进全市脑卒中发生率、致残率、复发率有序下降。

2.为高血压、糖尿病患者提供健康管理服务,规范管理率提高至 66%以上,为行动不便、失能等患者提供上门服务不少于 7 万人次。

3.归集 26 家体检中心(市一院、市二院、市三院、市四院、市六院、市妇保院、市中医院、市肿瘤医院等市直 8 家医院体检中心,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 6 个区县人民医院和中医院体检中心,通大附院体检中心、市老年康复医院、瑞慈体检中心、美年大健康体检中心、南通博荣体检中心、南通爱康卓悦健康体检中心)近 5 年体检数据,依托“苏服办南通”小程序向个人开放体检数据联网比对及电子健康档案,为居民打造便捷、智能、安全的健康管理工具,增强居民健康主体责任意识,提高自我健康管理能力。

4.以市属 8 家医院(市一院、市二院、市三院、市四院、市六院、市妇保院、市中医院、市肿瘤医院)为试点,搭建医疗机构与商业保险公司互联互通的商保结算平台,精准核算医保报销费用、商业健康保险赔付金额及患者自付费用,通过简化结算流程,实现三类费用一站式同步结算,减轻患者就医负担。

五、为重点人员实施免费疾病预防和筛查:(1)五年级在校学生脊柱侧弯筛查;(2)35—64 周岁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3)65 周岁以上男性常住居民前列腺癌筛查;(4)全市适龄儿童免费开展口腔综合干预服务;(5)为符合条件且自愿接种的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接种肺炎疫苗。(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为全市 5.98 万名五年级在校学生免费提供脊柱侧弯全覆盖筛查服务(市直 700 名,海安 6200 名,如皋 10500 名,如东 4500 名,启东 5900 名,通州 8400 名,海门 8100 名,崇川 11000 名,开发区 3400 名,苏锡通 750 名,通州湾 350 名)。

2.按照三年一周期的筛查频次,为全市 17.89 万名适龄妇女(含外来务工人员)免费开展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海安 28000 名、如皋 40000 名、如东 20000 名、启东 23000 名、通州 27000 名、海门 25000 名、崇川 10000 名、开发区 3300 名、苏锡通 800 名、通州湾 1800 名)。

3.为全市 3.92 万名 65 岁及以上男性常住居民开展前列腺癌筛查,免费提供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检测(PSA)(如皋 15000 名、如东 15000 名、通州 5000 名、开发区 2500 名、苏锡通 500 名、通州湾 1200 名)。

4.组织开展全市适龄儿童口腔综合干预服务,为不少于 1.9 万名幼儿园中班学龄前儿童免费开展局部用氟防龋齿,为二年级学龄儿童免费开展窝沟封闭不少于 1.4 万余颗(7000 人次)。

5.为全市符合条件且自愿接种的 2 万名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接种肺炎疫苗(五年一轮持续为此类人群免费接种)。

六、进一步优化居民“家门口”便民服务,推动 10 个菜市场向新型市集转型;改造提升 100 个社区助餐点;推动 100 个养老、家政等各类服务主体提升老年助浴专业服务能力;新建(改造)公厕 40 座。(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民政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局、市医保局、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结合本地旅游资源和农副产品优势,引进专业团队投资运营,在菜市场生鲜交易基础上,融入社区食堂、食材加工、“小修小补”、邻里社交等便民功能,推动 10 个菜市场(崇川 2 个,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开发区、苏锡通各 1 个)向新型市集转型,着力

打造人文体验消费新场景。

2.改造提升 100 个社区助餐点(海安 13 个、如皋 13 个、如东 13 个、启东 13 个、通州 13 个、海门 13 个、崇川 14 个、开发 4 个、苏锡通 2 个、通州湾 2 个)为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

3.推动 100 个养老、家政等各类服务主体提升老年助浴专业服务能力(崇川、通州、海门各 15 个,海安、如皋、如东、启东各 10 个,开发区、苏锡通、通州湾各 5 个),围绕满足居家失能老年人助浴服务需求,丰富产品供给、培育服务品牌,构建政策支持、健康评估、人才培训、设施改造的老年助浴专业化支撑服务体系。

4.针对公厕漏雨渗水、洁具老旧破损、残障设施配备不到位等问题进行改造提升,并在公厕布点偏少、布局不合理的区域新建公厕,进一步优化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全市新(改)建 40 座公厕(如皋 5 座、如东 4 座、通州 12 座、海门 5 座、崇川 7 座、苏锡通 5 座、通州湾 2 座)。

七、打造“家门口”活力运动空间,用好城市“金角银边”,新建、改建口袋公园 15 处;新建(提升)健身步道 25 公里,打造一批跑步驿站和体育综合体;推动 90 所以上中小学校在节假日面向社会开放体育运动场馆。(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充分挖掘、释放城市边角地、零碎地、闲置地、高架桥下、拆违空地等剩余空间潜能,通过空间织补、功能植入、场景营造,建设方便可达、活力运动的口袋公园 15 处(海门、崇川各 3 处,如皋、通州、开发区各 2 个,如东、启东、通创区各 1 处),因地制宜嵌入球类场地、乒乓球桌、健身器材、儿童游乐等内容,建设乐享幸福活力空间。

2.在沿江沿海及城市运河周边区域新建或提升健身步道 25 公里(五山滨江 2.2 公里、通创区 6.8 公里、海安 2 公里、如皋 2 公里、如

东 2.5 公里、启东 2.5 公里、通州 2 公里、海门 2 公里、开发区 2 公里、苏锡通 1 公里);配建一批跑步驿站,整合衣物寄存、淋浴服务、装备租赁、能量补给及社群活动五大功能,呼应“跑者需求”;依托大型体育场馆、体育中心、全民健身中心等主要空间载体,打造一批具备休闲、娱乐、文化、餐饮、健康等配套功能的体育服务综合体。

3.推动 90 所以上中小学校在节假日面向社会开放体育运动场馆(市直 3 所,海安、如皋、如东、启东、海门、通州各 12 所,崇川 9 所,开发区 3 所,苏锡通 1 所,通州湾 2 所),优先开放田径场、篮球场、足球场等基础运动场地,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同步开放游泳馆、乒乓球馆等室内场馆。

八、打造“15 分钟就业服务圈”,发挥人力资源市场、零工市场以及“家门口”就业服务站作用,筹集 1 万个适合困难群体的就业岗位;新增 1 家省级以上人力资源产业园;举办重点群体专场招聘活动不少于 260 场次,为求职者提供就业岗位不少于 6.5 万个,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发挥人力资源市场、零工市场以及“家门口”就业服务站作用,筹集 1 万个适合困难群体的就业岗位,促进就业供需精准高效对接。

2.招引 HRoot 综合排名前 100 位或全国前 50 强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落户南通,推动本地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转型升级,全市新增 1 家省级以上人力资源产业园,净增(正)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30 人,力争新增规上人力资源服务企业 10 家。

3.结合“10+N”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安排,组织举办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专场招聘活动不少于 260 场次(市本级、通州、海安各 30 场次,崇川、海门、启东、如

东、如皋各 25 场次,开发区、通州湾各 20 场次,苏锡通 5 场次),为求职者提供就业岗位不少于 6.5 万个(市本级、海安各 1 万个,通州 0.8 万个,崇川、海门各 0.7 万个,启东、如东、如皋、开发区各 0.5 万个,通州湾 0.2 万个,苏锡通 0.1 万个),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

九、新改扩建普通高中 7 所,新增普通高中学位不少于 5000 个;推进“一校一品”建设,培育足球特色学校不少于 100 所,体育教师业务提升培训不少于 10 期,开展特色项目学校竞赛活动不少于 10 次;举办全市“足球嘉年华”活动不少于 12 场。(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江苏省启东中学新校区建设工程、海安市实验中学迁建工程、如东县掘港高级中学改扩建工程、江苏省栟茶高级中学图文信息中心、通州区石港中学改扩建工程、南通市小海中学扩建一期工程等竣工,海门证大中学扩建工程主体完工。新增普通高中学位不少于 5000 个。

2.全市所有小学进一步完善特色体育项目布局,重点培育三大球两小球、武术和基础性特色项目学校(各校均有不少于 1 个体育特色项目),其中足球特色学校不少于 100 所;所有学校均有完善的特色项目校本教材,常态化开展教育教学、大课间、社团(俱乐部)训练、各级各类竞赛和校园文化建设活动;所有小学均开展本校特色体育项目竞赛活动,全年开展市级“一校一品”特色项目学校竞赛活动不少于 10 次,努力打造各级“一校一品”品牌赛事;推动每名学生基本掌握 1-2 个体育运动技能,促进学生体质健康水平不断提升。

3.结合城市足球联赛等各类足球赛事,依托长江体育公园和各地特色街区举办“足球嘉年华”活动不少于 12 场,将竞技、娱乐、社交、文化和夜经济促消费活动等有机融合,打造“第二现场”延伸消费场景,进一步放大足球赛事溢出效应。

十、开展大学生“引育留用”全链工程,发布大学生就业岗位不低于 10 万个,市县联动举办线上线下“南通日”等校园招聘活动不少于 300 场;新建(提升)54 家“青年人才驿站”为来通求职外地大学生提供短期免费住宿;开设“技能夜校”“寒暑假假期技校”培训点 10 个以上,每周举办“人才夜市”;开展高校毕业生“强技行动”培训不少于 8000 人次;组织不少于 4000 名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规划建设 OPC 社区 6 个;打造青年友好社交场景,开展青年创业者沙龙交流、参访研学、对接合作等活动不少于 100 场,“缘来有你”青年交友活动不少于 500 场。(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团市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瞄准重点产业链,开展“一链一策”定制招聘,以“广撒网”“深耕耘”提升校园招聘的流量和转化率,全面打响“南通爱才?通通都来”引才品牌。市县联动开展线上线下校园招聘不少于 300 场,全年发布就业岗位不少于 10 万个。

2. 新建(提升)54 家“青年人才驿站”(海安 7 家、如皋 7 家、如东 4 家、启东 5 家、通州 5 家、海门 18 家、崇川 5 家、开发区 2 家、通创区 1 家),为处于择业期的外地来通应届或毕业两年内的求职大学生,提供一年 3 次(每次不超过 10 天,允许连续申请 2 年)短期免费住宿,并提供人才政策推介、岗位信息介绍等服务,减少来通求职青年“面试成本”。

3. 结合南通产业发展需求,开设“技能夜校”“寒暑假假期技校”培训点 10 个以上,每周举办“人才夜市”,增强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能力。

4. 面向高校毕业生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8000 人次以上。

5. 组织不少于 4000 名高校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海安、如皋、如东、启东、海门、通州各 530 人,崇川、开发区、通州湾、苏锡通和市本

级合计 820 人),创造更多供需对接机会,充分实现高质量就业。

6.规划建设 OPC 社区 6 个,构建 10 分钟办公生活圈,提供从一张桌到一间办公室的启航支持,打造政策咨询、注册落户、融资对接、市场拓展、场景联动的全方位服务体系。

7.聚焦产业发展升级、创新创业支持、科技研发赋能、行业经验分享、非遗文化传承、乡村振兴服务等,开展青科圆桌派、青年创业者市县行等沙龙交流、参访研学、对接合作活动不少于 100 场;根据青年兴趣爱好、职业发展需求和婚恋期待,打造户外露营、文创市集、运动联谊等青年友好社交场景,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青年喜爱的交友活动不少于 500 场。

十一、推动“医养护”技能人才联动培训、贯通认证,新增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认证的养老护理员不少于 1500 名、医疗护理员不少于 1000 名、长期照护师不少于 1000 名、家政服务员不少于 1000 名;开展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培训不少于 8000 人次;为重点特色及新业态产业从业人员提供在职学历提升和技能培训不少于 1 万人次;开展农业转移人口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3600 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持续扩大高素质、专业化养老领域人才供给,联动培训、贯通认证医疗护理员、养老护理员、长期照护师 3 支队伍,新增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认证的养老服务人员不少于 1500 名、医疗护理员不少于 1000 名、长期照护师不少于 1000 名、家政服务人员不少于 1000 名。

2.全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培训不少于 8000 人次(海安 1040 人次、如皋 1040 人次、如东 1040 人次、启东 1120 人次、通州 1120 人次、海门 1040 人次、崇川 1280 人次、开发区 160 人次、苏锡通 80 人次、通州湾 80 人次),着力提升全市养老从业人员专业技能和服务质

量。

3.依托在通高校和职业院校,为船舶海工、高端纺织、生物医药等重点特色及新业态产业从业人员提供在职学历提升和重点技能培训不少于1万人次。

4.开展农业转移人口职业技能培训服务3600人次以上。

十二、推动现有1387个高层住宅小区全面建立消防快速处置队(微型消防站),实现消防救援装备和力量差异化配备;加快建设高层建筑末端水压监测系统并接入各地管理平台;为高层住宅小区困难家庭发放应急包10000套;因地制宜为150个村(社区)配备微型水罐消防车和随车器材装备;深入开展“小手拉大手”消防安全宣传,常态化组织“安全隐患随手拍”、开展高层建筑清楼道、清阳台、清厨房“三清”行动;推动企事业单位开展电动自行车“满电回家”服务行动;组织开展基层综合演练不少于4000场次;向市民提供应急安全知识场馆体验15万人次。(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支队、住建局、公安局、教育局、团市委、妇联,各市行业主管部门配合,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提升高层住宅小区初期火灾处置能力,推动现有1387个高层住宅小区全面建立快速处置队(微型消防站)(海安165个、如皋251个、如东89个、启东165个、通州130个、海门168个、崇川302个、开发区56个、苏锡通26个、通州湾16个、通州区19个),参照省标准分类配备相应灭火救援专业装备(其中一类小区为36个、二类小区为82个、三类小区为1269个);分片区配备高层无人机灭火消防车(市本级、海安、海门各配备1辆),70米以上举高类消防车县区实现全覆盖(10辆),提升高层建筑灭火救援处置能力。

2.在全市高层建筑消防水系统关键位置加装消防末端水压传感器,对消防水系统24小时实时监测,数据接入各地市域治理现代化

指挥平台,做到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分三年实现全覆盖(2026年预计实施一类高层住宅建筑4620栋,其中海安市403栋、如皋市718栋、如东县246栋、通州区293栋、海门区582栋、启东市840栋、崇川区856栋、开发区457栋、苏锡通园区61栋、通州湾示范区9栋、通创区155栋)。

3.在“5·12”全国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国际减灾日等特定时间段,为高层住宅小区困难家庭发放应急包10000套(市本级6000套、海门区800套、启东1000套、通州500套、崇川600套、开发区500套、苏锡通300套、通州湾300套),进一步筑牢家庭应急避险防线,主要包含微型灭火器、呼吸面罩、防火毯、急救包等急救物资。

4.因地制宜为150个村(社区)(海安20个、如皋34个、如东21个、启东28个、通州17个、海门20个、崇川7个、通州湾3个)配备微型水罐消防车和随车器材装备,指导组建村(社区)志愿消防力量,提升村(社区)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降低小火亡人风险。志愿消防力量由村(社区)工作人员、网格员和热心群众组成,负责水罐微型消防车及随车器材装备使用和日常维护,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5.深入开展“小手拉大手”消防安全宣传,常态化组织“安全隐患随手拍”、开展高层建筑清楼道、清阳台、清厨房“三清”行动;组织全市消防员、网格员、物业人员和志愿消防力量能力提升培训不少于500场次;组织高层建筑疏散逃生演练不少于300场次,开展“消防进万家”行动,在全市各高层住宅小区公告栏、单元楼道、电梯等重点区域投放消防公益宣传广告,宣传人次不少于200万。

6.鼓励企事业单位在原有的设施基础上,通过降费充电或免费充电的方式,促进员工电动自行车“满电回家”,有效减少居民住宅充电消防安全隐患。

7.各县(市、区)组织开展基层综合演练4000场次(海安495次、如皋731次、如东507次、启东650次、通州480次、海门620次、崇

川 370 次、开发区 60 次、苏锡通 32 次、通州湾 71 次), 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

8. 依托南通市安全警示教育体验中心等全市现有安全体验场馆, 宣传推广线上“云”安全体验馆, 举办“走进身边的安全体验馆”等主题活动, 常态化组织社会公众到安全体验场馆参观体验, 线上线下接待参观体验达到 15 万人次。

十三、打造韧性城市, 实施万家“烟火气”燃气安全守护行动, 完成入户安检和随瓶安检 210 万户次以上, 更换居民用户问题“瓶灶管阀”3 万户以上; 深化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 新增接入物联网感知设备 500 套; 为特殊困难老年人统一安装“一键呼”及无线智能烟感探测报警器。(责任单位: 市住建局、市民政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实施万家“烟火气”燃气安全守护行动, 完成入户安检和随瓶安检 210 万户次以上(海安 25 万户、如皋 32 万户、如东 18.45 万户、启东 34.5 万户、通州 31.1 万户、海门 30.3 万户、崇川 26.8 万户、开发区 7.24 万户、苏锡通 2.05 万户、通州湾 3.46 万户), 确保安检“全覆盖、无遗漏”。更换居民用户问题“瓶灶管阀”3 万户以上(海安 3200 户、如皋 800 户、如东 410 户、启东 12000 户、通州 3040 户、海门 800 户、崇川 6400 户、开发区 3600 户、苏锡通 402 户、通州湾 1080 户), 做好隐患整改告知提醒和燃气安全科普宣传, 持续提升居民燃气使用安全水平, 保障群众日常生活安全, 守护民生“烟火气”。

2. 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智慧监管系统建设, 新增物联网感知设备 500 套, 实现省市监管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业务协同, 推动监管效能显著提升、安全风险有效防控。

3. 为 54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安装“一键呼”及无线智能烟感探测报警器(海安、如东、如皋各 80 人, 通州、启东、海门各 70 人, 崇

川 60 人,开发区、苏锡通、通州湾各 10 人),基本解决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应急响应、安全保障等问题。

十四、提升物业管理服务,落实 1500 个专业化物业服务小区规范管理,新组建 120 个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推动加装电梯不少于 400 台、更新电梯不少于 800 台。(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聚焦物业管理服务阳光透明,推动 1500 个专业化物业服务小区规范完善公开物业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公共收益收支等信息(海安 122 个、如皋 242 个、如东 94 个、启东 184 个、崇川 431 个、通州 106 个、海门 193 个、开发区 89 个、苏锡通 21 个、通州湾 18 个);落实街道、社区责任,新组建 120 个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海安 5 个、如皋 10 个、如东 15 个、启东 16 个、崇川 5 个、通州 25 个、海门 25 个、开发区 6 个、苏锡通 10 个、通州湾 3 个),其中,对具备条件的小区组织指导成立业主大会,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对暂不具备条件的小区,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

2. 积极推动有条件的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不少于 400 台(海安、如皋、如东、启东、海门、通州各 50 台,崇川 90 台、开发区 10 台、苏锡通 5 台、通州湾 5 台),对投入使用时间长、运行故障率高、安全隐患突出、群众意愿强烈的住宅老旧电梯进行更新,数量不少于 800 台(海安 53 台、如皋 50 台、如东 38 台、启东 132 台、海门 110 台,崇川 336 台、开发区 67 台、通州 15 台)。

十五、实施交通疏堵和优化工程,改造交叉口 8 处;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25 条以上;改造农村公路桥梁 40 座,新改建农村公路 50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 80 公里;新改建田间道路、村内道路 200 公里。(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实施 8 个交叉口改造, 分别为 G204 与新丁平线(通州)、S334(如皋)、如江线交叉口(如皋); G228 与 G345 交叉口(海门); S335 与天池路交叉口(海门); 通盛大道与人民路(崇川)、青年路交叉口(通州、崇川); 长江路与洪江路交叉口(崇川)。

2. 综合分析当前公交运营数据, 结合城市轨道交通“十字型”线网情况和居民实际出行需求(通过 12345、12328、市长信箱、信访等多种途径收集), 全市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25 条以上(市区 11 条, 县市区 14 条), 降重复、填盲区、扩覆盖, 促进公交线网布局更科学、班次编排更合理, 居民公交出行更方便、更快捷。

3. 进一步巩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市创建成果, 有效提升农村交通服务水平, 完成农村公路桥梁改造 40 座(如皋 12 座、如东 6 座、启东 11 座、通州 6 座、海门 5 座)、新改建农村公路 50 公里(海安 15 公里、如皋 2 公里、如东 18 公里、启东 0.4 公里、通州 11.6 公里、海门 3 公里)、农村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 80 公里(海安 40 公里、如东 6 公里、海门 22 公里、通州湾 12 公里)。

4. 依托高标准农田等重点项目, 加强田间道路和村内道路建设, 新改建田间道路、村内道路 200 公里(海安 37 公里、如皋 39 公里、如东 39 公里、启东 46 公里、通州 25 公里、海门 14 公里)。

十六、新建农村生态河道 80 公里; 提标改造二次供水泵房 120 座; 实施 70 公里老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责任单位: 市水利局、市住建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全市建成农村生态河道 80 公里(海安 10 公里、如皋 10 公里、如东 20 公里、启东 10 公里、通州 20 公里、海门 10 公里), 顺应人民群众对优质水环境、水生态的美好需求。

2. 为切实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 实施二次供水泵房提标改造 120

座,切实解决部分二次供水设施老化、水压不足、漏损率偏高等问题,守护小区供水安全“最后一公里”。

3.为保障供水管道安全运行,提升供水设施安全韧性,对全市城乡运行年限长、管材老旧、存在安全隐患的70公里(海安5公里、如皋20公里、如东15公里、启东5公里、通州20公里、海门4公里、崇川1公里)供水管道进行更新改造。

十七、新增“小哥公寓”400套;为开放大学江海新才学院毕业的新就业群体提供80%学费补助;为全市不少于2万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责任单位:市委社工部、市总工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面向外地来通工作、暂无自有住房的外卖送餐员、快递员、网约车司机等群体,利用现有人才公寓资源提供“小哥公寓”400套(海安30套、如皋30套、如东30套、启东30套、通州150套、海门30套、崇川100套),并通过“政府+平台”补贴模式压降基础租金,解决新就业群体过渡性“安居”问题。

2.依托南通开放大学“江海新才”学院,面向全市范围内新就业群体招生100名左右,开展本科、专科学历教育,对顺利毕业的学员补助80%学费。

3.向全市2万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赠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市爱心帮困基金会不少于3200份(主要用于快递行业及道路货运行业),通州湾、苏锡通各不少于400份,其余板块总工会不少于2000份。

十八、在人流密集公共场所配备AED300台,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20万人、初级救护员等持证培训4万人,其中培训AED使用和心肺复苏技能志愿者2万人。(责任单位:市红十字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在全市人流量密集的公共场所配备300台AED,开

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 20 万人、初级救护员等持证培训 4 万人，其中，培训 AED 使用和心肺复苏技能志愿者 2 万人。

十九、提质扩容“12356”24 小时心理援助热线服务；持续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润心南通”工程，促进学生阳光成长；为社区居民开展心理咨询、心理疏导志愿服务不少于 200 场。（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红十字会、市教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 在市级 12356 现有工作基础上，积极推进 12356 心理援助热线扩容，2026 年增至 9 条心理援助热线，并加强队伍建设，配备足量热线咨询员，提升业务能力，提高接听率和服务质量，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便捷的心理健康服务。

2. 推出“通城好爸妈成长系列课堂”，录制发布家庭教育指导微视频 20 个；开展家庭教育研讨活动 20 场；推送家庭教育系列科普 100 期；开展家长夜校 200 场；开展班主任和心理教师心育能力专题培训 2 万人次；建立心理教师与精神科医师心育合作团队 10 个，实现县区层面全覆盖；开展精神卫生科普进校园 100 场，促进学生阳光成长。

3. 依托全市 163 家红十字博爱家园阵地（海安 30 家、如皋 22 家、如东 21 家、启东 20 家、通州 24 家、海门 24 家、崇川 17 家、开发区 5 家）及 4 家基层红十字组织，围绕情绪管理、压力调适、亲子沟通、危机干预等内容，通过专题讲座、团体辅导、个案咨询等形式，为社区居民、在校学生、特定群体等提供心理咨询和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 200 场，惠及 1 万人次。

二十、持续打造“风从海上来”文化品牌，引进（举办）高雅艺术精品展演（展览）不少于 200 场，主城区小剧场“艺术精品周周演”不少于 100 场，全市国有文艺院团进基层展演不少于 600 场。（责任单

位:市文广旅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依托南通大剧院、南通更俗剧院、启东保利、海门大剧院、海安大剧院、南通美术馆、海门美术馆、南通个簃艺术馆等引进 200 场以上高雅艺术精品演出(展览)。加强小剧场建设,依托开发区能达剧院、南通有戏剧院、龙信开心剧场等小剧场,培育扶持主城区小剧场“艺术精品周周演”100 场。依托全市 9 家国有文艺院团开展送戏进农村、进基层、进学校等各类展演活动 600 场。

二十一、对规下食品生产企业开展食品安全管理合规指导服务全覆盖;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抽检 2000 批次以上。(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对规下食品生产企业开展食品安全管理合规指导服务全覆盖,督促解决风险隐患问题,实现动态清零;完成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2000 批次以上(市本级 600 批次、海安 200 批次、如皋、如东、通州、海门、启东、崇川各 180 批次、开发区 60 批次、通州湾 40 批次、苏锡通 20 批次)。

二十二、改造提升残疾人之家 7 个;新建孤独症自助互助服务点 7 家,配置智能型科技助残产品,为不少于 1700 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其中孤独症儿童康复援助不少于 440 名);组织 2000 名以上残疾人参加残疾人职业技能、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等活动,新增残疾人就业不少于 1000 人。(责任单位:市残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

1.对照“功能齐全、设施完善、管理规范、服务高效、品牌突出、群众满意”的建设要求,全市重点改造提升 7 家乡镇(街道)综合性“残疾人之家”(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崇川),推动全市“残疾人之家”建设实现新提升。

2.依托现有 45 家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定点机构,为全市不少

于 1700 名 (其中孤独症儿童康复援助不少于 440 名) [海安 250 人 (65 人)、如皋 350 人 (90 人)、如东 250 人 (65 人)、启东 180 人 (50 人)、通州 350 人 (90 人)、海门 200 人 (70 人)、崇川 240 人 (60 人)、开发区 50 人 (13 人)、通州湾 25 人 (5 人)、苏锡通 5 人 (2 人)] 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援助,通过对残疾儿童基本康复干预,显著改善残疾儿童运动、语言、认知等功能,提升其生活自理与社会适应能力。

建成孤独症自助互助服务点 7 家(海安、如皋、如东、启东、通州、海门、崇川各 1 家),配置智能型科技助残产品,开展孤独症儿童家长心理健康培训、家庭康复指导培训、家长交流活动等,运用孤独症相关的科技助残产品,提升孤独症儿童家庭自助和互助的能力水平。

3. 依托各级残联积极搭建就业服务平台,开展就业援助月、访企拓岗、线上线下招聘等活动,组织残疾人职业技能、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全市新增残疾人就业 1000 人(海安 91 人、如皋 196 人、如东 104 人、启东 150 人、通州 203 人、海门 109 人、崇川 90 人、开发区 27 人、苏锡通 11 人、通州湾 19 人)、培训残疾人 2000 人(海安 266 人、如皋 300 人、如东 261 人、启东 266 人、通州 240 人、海门 266 人、崇川 240 人、开发区 120 人、苏锡通 14 人、通州湾 27 人)。

二十三、推进法律援助事项“市域通办”,30 家法律援助工作站实现“站点直办”。(责任单位:市司法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实施内容:开展法律援助“市域通办”,在全市选取 30 家(市级 2 家,海安市、如皋市、如东县、启东市、通州区、海门区、崇川区各 4 家)规模较大、保障充足、法律援助需求旺盛的法律援助工作站实行“站点直办”,对站点工作流程、设施、人员、制度等方面进行完善,开展站点人员培训,确保 30 家法律援助工作站在所属法律援助机构指导下完成法律援助申请受理、审查、指派工作,提高法律援助申请的便捷性、及时性。

关于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有关建议事项的说明

——2026年1月15日在南通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南通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陆国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将于2026年1月21日至24日召开，为筹备这次会议，根据《地方组织法》的有关规定，现就市第十六届人大第六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轮值、副秘书长、各代表团召集人、邀请在主席台就座人员、全程列席人员建议范围、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变动情况等作如下说明。

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成员76名，由以下八个方面的人员组成：

(一)市委常委6名：

吴新明 沈雷 王小红 倪春青 张建华
陈冬梅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张彤，市政府常务副市长王晓斌、市政府副市长彭大刚因在政府任职，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汤军因在监委任职，不列入主席团名单。)

(二)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副主任、党组成员、秘书长7名：

姜永华 陈本高 潘建华 季红星 王少勇
保德林 陆国强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吴新明归市委常委之列。)

(三)市十五届、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副主任、党组成员、秘书长 10 名：

庄中秋 陈惠娟 孙建华 黄卫成 葛玉琴
陈俊 陈勇 沈红星 杨扬 朱进华

(四)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原党组书记 3 名：

秦兆桢 黄利金 陈斌

(五)市十三届政协主席、党组书记 1 名

周伟文

(六)市有关民主党派、工商联代表 4 名：

民进南通市委副主委朱宁、农工党南通市委副主委宋杰、致公党南通市委专职副主委陈翌冬，南通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市工商联(总商会)常务副主席(副会长)吴亚军。

(七)各界人士代表 36 名(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兴华	马如山	王斌	成伟	成媛媛
朱桂华	朱家伶	江建春	汤雄	杨丁勇
李维贤	张炎	张亚萍	张笑春	陆春霞
陆彩明	陈坚	陈林	陈洁	陈艳梅
赵京平	赵树春	钮曦	施渠平	袁忠
袁鸿飞	钱永忠	奚荣华	高永强	凌建华
曹铖	龚卫	葛志娟	蒋树建	管苏青
廖剑飞				

(八)各代表团主要召集人及有关方面负责人 9 名：

海安市委书记谭真，如皋市委书记王鸣昊，如东县委书记杨万平，启东市委书记杨中坚，崇川区委书记胡拥军，海门区委书记沈旭

东,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党工委书记虞越嵩,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党工委书记陆忠华,南通军分区政委涂建平。

(通州区委书记张建华归市委常委之列;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保德林归十六届南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之列。)

(九)大会秘书长建议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姜永华同志兼任。

以上建议名单拟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二、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建议由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党组成员、秘书长组成,即吴新明、姜永华、陈本高、潘建华、季红星、王少勇、保德林、陆国强等8名同志。此名单拟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选确定。

三、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执行主席轮值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共举行三次全体会议,各次全体会议的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中的常务主席,市政协主席、党组书记,市委副书记,各代表团第一召集人轮流担任。执行主席轮值建议名单拟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选确定。

四、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副秘书长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副秘书长建议由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党组成员陆国强,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王斌,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陈林,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奚荣华,市人大常委会原副秘书长唐建泉、王进等6名同志担任,分别联系大会秘书处各相关小组。此名单拟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

五、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各代表团召集人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以各县(市、区)以及开发区、解放军为单位建立9个代表团,各代表团召集人建议由各县(市、区)委书记、

人大常委会主任、党委副书记或一名常委、组织部长及市直代表小组组长等担任，开发区代表团召集人建议由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负责人担任，解放军代表团召集人建议由军分区政委担任。此名单提交各代表团活动时推定。

六、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邀请在主席台就座人员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邀请市人民政府市长、常务副市长、副市长、秘书长，市政协副主席、党组成员、秘书长及有关领导，南通军分区司令员及有关领导，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历届市委、市人民政府、市政协正厅职(级)领导及有关领导，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及南通大学党委书记在主席台就座。

七、关于市第十六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全程列席人员建议范围

依据《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列出了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全程列席人员建议范围，拟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

八、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建议名单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建议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姜永华同志担任，副主任委员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王斌、代表工委主任张笑春2名同志担任，委员由纪检、统战、产业园区、民主党派等方面的人大代表构成，他们是：孙伟俊、李维贤、吴亚军、陈翌冬、陈鹏军、钱锁梅、蒋树建、虞越嵩。这个委员会共11人，此名单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九、关于市十六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变动情况

因工作需要，王进、达培炎、张爱娟、姜宇敏、殷蓓、黄林华、葛扬华、景迅、蔡宏伟等9名同志已经辞去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

会代表职务，王进同志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开发区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达培炎同志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职务，张爱娟同志社会建设委员会委员职务，姜宇敏同志开发区委员会委员职务，殷蓓同志法制委员会委员、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职务，黄林华同志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职务，葛扬华同志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职务，景迅同志法制委员会委员职务，蔡宏伟同志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上述变动情况报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备案。

上述事项提请本次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报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备案。

另外，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情况将在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上提出并通过。

十、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议程和日程安排

本次人代会的建议议程为：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工作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市“两院”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以及 2026 年度计划、预算报告（草案），批准 2026 年度计划、预算；审议和票决南通市 2026 年度民生实事候选项目；选举；通过市十六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名单；其他。

会议正式会期 3 天半，1 月 21 日上午开幕，24 日上午闭幕。其间，共安排 1 次预备会议、3 次全体会议、6 次主席团会议。会议大体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1 月 21 日上午至 22 日上午，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十五五”规划纲要、计划和预算草案报告，审议 2026 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及票决办法（草案）、选举办法（草案）、市十六届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的通过办法（草案）。

第二阶段：1 月 22 日下午至 23 日下午，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

会和市“两院”工作报告，审查各项决议、决定（草案），表决选举办法（草案）、市十六届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的通过办法（草案）、2026年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办法（草案）等，提名、酝酿和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和市十六届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名单。

第三阶段：1月24日上午，通过有关事项，选举，票决南通市2026年民生实事项目，宣布选举和票决结果，表决市十六届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选名单，通过议案审查报告（草案），表决各项决议（草案），举行宪法宣誓仪式，市领导讲话，大会闭幕。

大会的议程草案、日程草案将分别提请大会预备会议表决、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十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大会秘书处设置

大会秘书处下设11个工作小组，即秘书组、组织组、宣传报道组、文件起草组、计划预算组、议案组、民生实事票决组、法案组、安保组、总务组、会风会纪监督组，根据工作需要配备相应工作人员。

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免人员名单

(2026年1月15日南通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张 浩同志为南通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免去徐 荣同志南通市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

关于提请张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通政议[2026]1号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市委《关于张浩等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通委干[2026]554号)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提请:

任命张浩同志为南通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免去徐荣同志南通市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
请予审议决定。

附件:提请任免人员简况

市长:
2026年1月13日

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免人员名单

(2026年1月15日南通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任命黄 卫同志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
员会委员、审判员；

任命朱 挺同志为南通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人民法院
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免去许利飞同志南通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人民法院院
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符东杰同志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审
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朱 艳同志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六庭庭长、审
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关于提请黄卫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通中法〔2026〕5号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第四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第十八条、第二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第六条之规定，提请：

任命黄 卫同志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任命朱 挺同志为南通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免去许利飞同志南通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符东杰同志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朱 艳同志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六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请予审议决定。

附件：提请任免人员简况

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

2026年1月15日

南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免职人员名单

(2026年1月15日南通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免去李小东同志南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关于提请李小东同志免职的议案

通检议[2026]1号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有关规定，提请：

免去李小东同志南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请予审议决定。

附件：提请免职人员简况

南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恽爱民

2026年1月14日

关于接受章朝阳同志辞去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6年1月15日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第五十五条和《江苏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第六十条的规定,南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接受章朝阳同志辞去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

辞 呈

本人申请辞去省十四届人大代表。

章朝阳

2026年1月8日